

为了那一面飘扬的国旗

◎ 段小华

母亲一直有个心愿，就是去北京天安门广场观看升旗仪式。为满足母亲的心愿，我和母亲出发了。

我和母亲坐了近15个小时的火车才到北京，往日晕车的母亲，这次的精神状态竟然特别好，除了晚上休息了几个小时，一直望着车窗外的风景。窗外，起伏的群山与一望无际的平原交错飞过，我和母亲的心都飘到了远方。

来到北京，母亲被眼前的繁华景象震惊了，四通八达的公路网、高耸入云的摩天大楼、快速行走的人们，都让母亲大为震惊，不住地感叹：“北京就是北京，真的不一样！我终于来到了北京！”

为了让母亲尽快观看到升旗仪式，我提前预约了观看时间，和母亲早早地到天安门广场前等候。观看升国旗的人真多呀！他们或坐或立，只等着那神圣的时刻到来。天还没亮，大喇

叭就开始喊观看升国旗的人过来排队。母亲一听到声音，立刻拍打睡眠惺忪的我，她快步跟上前行的人们，眼里焕发着别样的光芒。

凌晨6时，天安门广场迎来第一缕朝霞，我们众人都等待着五星红旗冉冉升起。突然，天安门城楼吹响升旗的号角，母亲愈发振奋，她踮起了脚尖。只见，三军仪仗护送着鲜红的国旗出来了，战士们铿锵有力的步伐声，迅速地传入我们的耳中。升旗仪式就要开始了，突然，《义勇军进行曲》响起，观看升旗仪式的人们全体站起来。母亲好似士兵，站得笔直，她的眼睛注视着五星红旗，我们不自觉地和观看升旗仪式的人们一起唱响国歌。全场所有人都高昂着头，在这一瞬间，我感受到庄严肃穆的气氛。看着看着，母亲的眼圈红了，她的眼里盈满了泪水，她啜泣着说：“老段，我总算是替你看到了升旗仪式，你安息吧！”

听到母亲的话，我的心为之一颤。母亲曾说，父亲在世时，最喜欢唱的就是国歌，最想去的地方就是北京，最大的心愿就是能够观看一次天安门广场的升旗仪式。可是，父亲重病不治，临终时，他告诉母亲，希望母亲能够替他去看一眼升旗仪式。母亲带着对父亲的承诺，一直默默地守护着他们之间的约定。想到这儿，我的鼻子一酸，眼泪倏地流了出来，我怎么不早点陪着母亲到北京呢？父亲过世近20年了，前些年，家里不宽裕，再加上孩子刚出生，母亲一直没有提出这个要求。

我握紧母亲的双手，和人群一起走出了看台。我觉得，每个中国人的一生，一定要去北京观看一次天安门广场的升旗仪式，这不仅仅是一项爱国主义教育，更是对红色基因的传承！等我的儿子长大了，我也要带他来看观升旗仪式，一起感受祖国的强大！

捧来一碗白玉香

◎ 耿艳菊

屋外烈日炎炎，蝉鸣响亮执着。屋内闷热沉寂，坐在窗口，亦感觉不到半丝清风。等吃饭的间隙，读一本游记，看到一道美食的名字：清补凉，霎时仿佛有风自书页间吹来，顿感清凉。

再往下看，书上罗列了一串该美食的食材，足有好几行，有些不耐烦。年岁渐长，越来越不喜欢复杂，哪怕是一道美食，也觉得越简单越好。无奈又被清凉吸引，好奇心驱使，到网络查看，还是一大串食材名，且详细介绍了做法。没有看下去，瞄了一眼，记住了这句话：清补凉被誉为“舌尖上的清凉”，曾被苏轼誉为“椰树之上采琼浆，捧来一碗白玉香”。看网上清补凉的图片，果然是一碗白玉，又点缀着五颜六色的水果丁，隔着屏幕，亦感到清凉扑面。

苏轼的诗句甚妙，把一道消暑美食形容得形神兼备，韵味无穷，诗意香融。不过，到底味道如何，这不是我感兴趣的事，但我喜欢“清补凉”三个字，很有夏日风味。凉是夏日里爽心悦目的字眼，除了食物、风、风扇、空调等具体物象带来

的清凉之外，还有一种凉，是无形之清带来的，是谓心清、神清、气清。

“美味劲道的西红柿鸡蛋捞面好喽。”随着欢呼声，小孩从厨房里走出来，左手端着一碗面，右手端着一碗面，欢快地送到面前，一碗给我，一碗给他爸。今日小孩主动要求做饭。我从外面回来时，给他打电话说到超市买现成的面条，他执意要自己做手擀面。

面条美味，心里也美味。孩子慢慢长大，会为父母做饭了。心中之清畅，之清朗，之轻盈，之轻松，之轻快，如人生一场朗朗好风，既温柔又明净，把焦虑和烦恼吹散，既看到希望，又安抚平生。这一刻，会觉得所有的辛苦、付出都值得。

人都是从孩子走过来的，会长大，然后成为父母。一代又一代，循环往复。为人父母，最开心的就是看着子女慢慢成长，然后成家立业。老家有句俗语说，心里干净了。这是在子女们一个个都能成家立业后常说的话。干净即是心清吧。心清，而得人生清凉。

饭后读《小窗幽记》，卷四集灵篇，读到一则

有趣的避暑文字：“结一草堂，南洞庭月，北峨眉雪，东泰岱松，西潇湘竹；中具晋高僧支法，八尺沉香木。浴罢温泉，投床鼾睡，以此避暑，诃不乐也？”避暑此法在现实生活中难以实现，但在脑海里想象一遍，“搭建”一番，好像到此草堂神游了一趟，浸润了几丝清凉，是谓神清。

古语云：“多读书开眼界，少管闲事养精神。”读书开阔胸襟，无形中就会少计较，少掺和无聊之闲事，与书成为知己好友，日日相伴，神清气爽。

“生命的真正意义在于能够自由地享受阳光、森林、山峦、草地、河流，在于平平常常的满足。”走进自然，走近自然，会不由自主地心生愉悦。

大自然里仿佛有一种神奇的力量，带给人心灵的治愈，有一种舒缓的清气在草木间流淌，在溪流里欢唱，在山河里徜徉，在阳光下跳跃。

尤其夏季，万物葱茏，茂盛生长，哪怕路上遇见一棵树，站在树下小憩片刻，似有清气环绕，顿时清凉。

驼铃声声

张成林 摄



夏日柳荫长

◎ 苑广阔

柳树喜水，最喜欢长在水边，袅袅婷婷的柳枝垂到水面，影子印在水里，这是我们最常见的风景。我的老家向来干旱少水，却不缺少柳树。后来听人说，老家栽种的这种柳树叫旱柳，耐寒耐旱，在干旱少水的地方也能长得很好，如果是在水边，长得就更好。

春天里，柳树发芽，柳枝柔嫩，最适合做柳笛。老家的孩子，几乎个个都放过牛。黄牛走路慢悠悠的，我们骑在牛背上，嘴里含着刚做的柳笛，随意吹出各自喜欢的调调。这样的画面很唯美，难怪古代诗人能够写出“牧童归去横牛背，短笛无腔信口吹”这样的优美诗句。

和春天的柳笛相比，我更喜欢夏日的柳荫。那时候，农村别说空调，连电风扇都是稀罕物，炎炎夏日，避暑纳凉全靠“躲”，躲避火辣辣的日头，躲到一切阴凉的地方去。而柳树下的阴凉，格外具有吸引力。

家乡缺水不假，但水库、溪流还是有的，柳树就被栽种在这些地方。大中午，太阳炽热，除了玩水，似乎干什么都不合适。大人这个时候也格外宽容，我们每天只要把牛放好吃饱，给

猪圈的猪打够一筐猪草，剩下的时间，就可以自由支配。

把牛拴到稍远一点的柳树上，衣服胡乱一脱，往柳树的枝干上随意一扔，一个猛子就扎到了水里，打水仗，比赛看谁游得远，抱着一块大石头在水底憋气，看谁憋得时间长……玩玩闹闹，大半个下午的时光就悄悄溜走了。

终于玩累了，从水里出来，把柳树上的衣服“摘”下来，短裤一套，上衣往地上一铺，人往衣服上一躺，很快就伴着蝉声进入梦乡。一群半大小子，横七竖八，躺在柳树下呼呼大睡，也是独属于夏日农村的一道风景。有下地干活的大人路过，看着我们酣睡的样子，也不打扰，哪怕里面就有自己的孩子，也装作没看见。

白天睡觉，容易醒，醒来的时候，人往往很恍惚。睁开眼，透过柳叶的间隙，是明晃晃的天空。柳树上的蝉，仍旧在大声嘶鸣，一瞬间明白过来这不是在家里。扭头一看，身边的小伙伴仍旧在呼呼大睡，于是换个姿势，迷迷糊糊中再次睡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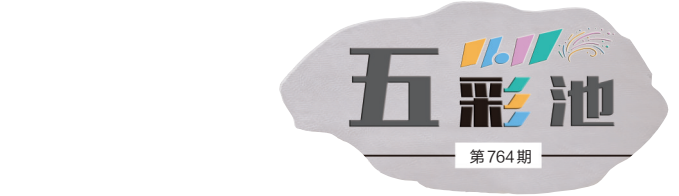
有时候不是我们自己醒的，而是被雨淋醒

的。夏日的天，娃娃的脸，说变就变。明明躺下的时候还艳阳高照、万里无云，结果中间不知道从哪里飘来一块云彩，就是一阵急雨。先被淋醒的伙伴手推脚踢，叫醒其他人，大家抓起地上的衣服，急急往不远处看守水库的小屋那边赶，有的还一边跑一边穿衣服。

牛不怕雨，不管多大的雨，它仍旧悠闲地卧在柳树下，嘴巴不停地反刍着吃进去的草，一副气定神闲的样子。

夏天农活少，闲暇多，大人们也喜欢聚在柳树下纳凉避暑。家乡还有很多树，像白杨树、枫杨树、槐树等等，其他树都容易生虫子，人坐在树下乘凉，说不定啥时候就有一只虫子从树上掉到身上，有时候甚至掉进脖子里。如果掉下来的碰巧是“洋辣子”，被它蜇一下，让人又疼又痒好几天。柳树是一种很少生虫的树，在它的下面乘凉，从来不用担心掉下虫子来。

现在我的孩子，也到了我当年放牛的年龄，却困于升学的压力，难以自拔。我们也快两个夏天没有回老家了，不知道家乡的那些柳树下，还有孩子们在嬉闹、酣睡吗？



老到繁华落尽

◎ 涂启智

母亲年轻时，似乎很享受做饭炒菜，干农活即便再忙再累，每顿饭她都不会马虎。那时缺油少盐，猪肉更是稀罕甚至奢侈之物，但自家菜园里，茄子、黄瓜、梅豆（扁豆）、白菜、菠菜、豇豆等时令蔬菜可任意采摘。平常日子，我家饭桌一般不会少于四盘菜。假如有客人上门，不管是大人还是小孩，母亲都要整出“七个碟子八个碗”。时令菜蔬之外，可能还有香喷喷的炒鸡蛋或鸡蛋羹。

我和妹妹成年之后，均远离家乡，留下母亲独自在老家生活。那些年，母亲居住“干打垒”的瓦屋里，厨房有柴火灶，她也有足够的体力，每顿饭母亲仍能动手炒两个菜犒劳自己。后来，我为母亲购买新居，一栋两间两层楼房，周围邻居都用液化气炒菜，无人再烧柴火。母亲不敢使用液化气，只能用电饭锅做饭，用电煮锅煮菜。几样青菜、两个鸡蛋，还有苹果香蕉等，母亲喜欢大杂烩一锅炖，纵使清汤寡水索然无味，她依然吃得津津有味，仿佛享用山珍海味。

电话中，我要母亲去附近超市买些排骨、五花肉之类，增加营养。母亲说不想费事，而且肉食不好消化，鸡蛋和青菜同样有营养。我想，也许母亲说得在理，年龄大了，吃素不是坏事。

妹妹在与老家相邻的三线城市打工，除了照顾自己的小家庭，一两个月回老家一趟，看望母亲，陪母亲待上一两天，炖排骨、炖鸡汤，让母亲吃上两顿舒服饭。妹妹每次回家，都会跟我视频通话。视频中，我看到母亲端着一大碗排骨汤或鸡汤，吃得笑容如花，就像我们小时候的馋相。看着看着，我的眼泪忍不住流出来。母亲不是不能吃肉，而是她老了，老

到不能为自己好好做一顿饭了。

有位深圳本地同事不经意间告诉我，他母亲有八十多岁了，他为母亲请了两个保姆，一个专门负责做饭洗衣，一个专门负责护理饮食起居。我母亲自己做自己的保姆，常年粗茶淡饭，却越活越健旺——每天都要去与新居相隔约两公里的老屋菜园，挖地、浇水、除草、种菜、摘菜，风雨无阻。

每年“十一”假期，我会从千里之外回老家一趟，待上十天半月。为了让母亲吃上可口的饭菜，以前极少下厨的我，努力练习炒牛肉、炖排骨、熬鸡汤等烹饪技巧。回老家期间，隔上两天，我为母亲炖上一锅排骨或者鸡汤，坐下来陪她一起慢慢吃。中餐和晚餐，母亲可以吃一碗排骨或鸡肉，还有一碗大米干饭。我把鸡腿夹到母亲碗中，母亲开心地笑道：“我喜欢吃鸡腿！”母亲憨态可掬的样子，真像小时候的我和妹妹。

多年以前，母亲说过：“我把你们养大了，你们会像雀儿一样，飞得远远的！”羊有跪乳之恩，鸦有反哺之义，作为儿子，我何尝不想膝前尽孝？然而为了生计，我不得不外出闯荡。

原先，我一直认为，母亲年岁已高，各项生理机能下降，少吃肉食多吃素菜有益健康，即便天天吃素亦无妨。实际上，母亲还是喜欢也能够吃荤菜肉食，只是她嫌费事。

一年四季中，“苦行僧”般的素食，是母亲的生活常态。年迈的母亲，生活只求简单，不愿复杂。这种顺其自然、遇遇而安，多少有些被迫无奈的成分。

母亲，繁华落尽，老到只能删繁就简，就像一棵北方冬天的树木，青枝绿叶已成回忆，唯有嶙峋枝干裸露风中……

儿时仲夏菱角香

◎ 何小琼

仲夏时节，南方闷热，蝉鸣阵阵。年少时最盼望的时刻，恰是暑假来临，迫不及待地飞奔回老家，那里有香甜软糯的菱角。

家乡盛产菱角，菱塘是我和堂哥堂姐们最爱的地方。那绿油油的、一片连着一片的菱塘非常壮观，看不到边。菱叶轻灵地铺满水面，随风摇曳，犹如烈日下静寂的翡翠宝石，不畏烈日，闪烁着诱人的光芒。而那星星点点的白色菱角花与绿叶相映成趣。夏日的酷热，丝毫没让菱塘减少半分魅力。那些成熟了或者还有些嫩的菱角正静候于菱叶下、菱花中。我们小孩子是不许下水采摘的，堂哥只得扯开嗓门喊“我要吃菱角”，声音脆而尖细，惹得大人们哈哈大笑，他们已经纷纷穿戴好，开始下水采摘了。

那是个壮观的场面，很多采摘菱角的人，从各个点慢慢踩水前行。左手轻轻拨着菱叶，右手推着一个水盆。参加采摘的人都是手法熟练、动作轻灵，只看着准之后，稍微弯下腰一伸手，就从水中捞出一簇菱苞，挂满了菱角的根须露出水面，提在手中；然后迅速摘下成熟的菱角，放于水盆中，把余下还需要继续生长的放回原来位置。就这样，大人们无数次重复着手上的动作，每个人从一个位置由菱塘外向内采摘。很快，水盆中就装满颜色黑紫、样子非常像牛角的菱角，在阳光下闪着黑黝黝的光芒。接着，有专人下水把空的水盆送到采摘的人身边，返回时，手里推着满满当当的一大盆新鲜的菱角。

“驯”鞋记

◎ 张显柯

“充值送鞋，即充即送！”有天周末闲逛，小区附近的某皮鞋专卖店里，传来阵阵嘶力竭的喇叭声，成功吸引了我的注意力。进店后，在琳琅满目的款式中，我挑选了一双设计简约而不失优雅的黑色皮鞋。

第二天，我渐渐感觉左脚小脚趾有些不舒服，下午下班回家细瞧，可怜的“小家伙”已被挤磨得有些红肿。我之前就遇到过这种情形，正准备出门更换，突然想起鞋盒、收银单昨晚已被自己扔进垃圾桶，况且并非鞋本身的质量问题，便打消了换鞋的念头，转而找“度娘”帮忙——吹风机加热法、纸巾+酒精软化法、创可贴垫鞋法……

或许是磨脚处位于鞋尖，热风、湿巾鞭长莫及的缘故，一番操作下来，新皮鞋如同一个叛逆的孩子，对我的“训斥”不理不睬，我又找来创可贴，把受伤的脚趾保护起来，耐着性子自我安慰：“再穿会儿，再忍会儿，快合脚了。”可是，“打脸”往往来得挺及时，第三天傍晚，双脚发胀的我刚到家，就迫不及待地换上拖鞋。

时光的车轮，无声而又坚定地碾过四季，气温开始回暖。

晨曦初照，在阳台上伸了个懒腰后，我顾不得感受春夏交替中的勃勃生机，转身回卧室换下睡衣，几口扒拉完早餐，在鞋柜前犹豫片刻，穿上之前的休闲鞋，匆匆忙忙上班去了。整天下来，双脚重新获得之前那种自由、畅快。

又是一个清晨。看着鞋柜上面那双亮丽、崭新却又“桀骜不驯”的皮鞋，我已经没了脾气，双脚鬼使神差地套了上去，脑海里突然冒出一段话来：“欲戴王冠，必承其重；欲穿新鞋，必受其磨。”

一周后，脚部的不适感明显降低；次月，感觉脚与鞋已完美融合。

“这双鞋，还是买得值！”我低头细瞧，鞋面受力处，再也不复之前的光滑如镜，几道褶皱已经显露出来，宛若人脸上清晰可见的皱纹。我心底那种“驯服烈马”的成就感渐渐消退了，耳畔却又莫名响起罗马佑那浑厚的歌声：“发黄的相片，古老的信以及褪色的圣诞卡……”

是啊，之前的我干吗要“驯”它呢？光阴，最是有情，一切都是最好的安排。岁月，也是最是无情。多多怜惜、尊敬万物，珍惜爱与被爱，世上，真的没有那么多来日方长。